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长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长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长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泰碧水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长泰碧水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长泰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5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100%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16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近十二个月累计担保额度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同时长泰碧水源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哈成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县武安镇文昌东小区 673 号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污染治理；水资源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管理工程建筑；管道设备安装；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环境保护监测。

长泰碧水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泰碧水源资产总额 24,844.56 万元，负债总额 19,844.56 万元，净资产 5,000 万元。2017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长泰碧水源资产总额 24,842.41 万元，负债总额 19,842.41 万元，净资产 5,000 万元。2018 年 1-3 月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长泰碧水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长泰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5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 10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6 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长泰支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满足长泰碧水源项目建设需要。被担保的全资子公司长泰碧水源的项目正处于建设期，预计项目投产后经营效益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持有长泰碧水源 100% 股权，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长泰碧水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长泰碧水源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长泰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2,5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 10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16 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277,111.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 2017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70.67%，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506,972.3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